資料便覽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在廣東省再現之進程

(200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04 年 2 月 6 日)

(有 ⏩ 標誌者為新資料)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16-12-2003	• 一名 32 歲男子(病人甲)出現頭痛、發燒等徵狀。	----
20-12-2003	• 病人甲到中山大學附屬第一醫院就診後須留院接受治療。	----
24-12-2003	• 病人甲被轉送往廣州市第八人民醫院。	----
25-12-2003	• 一名 20 歲女子(病人乙)感到身體不適。	----
26-12-2003	• 中國衛生部確定病人甲為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下稱"綜合症")疑似個案。 • 病人乙出現發燒徵狀。	• 中國衛生部將綜合症疑似個案知會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及通報各省市。 • 廣東省衛生廳將綜合症疑似個案通知香港衛生署。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27-12-2003	• 為病人甲進行的測試結果反覆，因此仍然未能證實是否綜合症個案，	• 香港衞生署採取以下措施： - 為旅客測檢體溫及要求健康申報； - 在各出入境口岸加強廣播； - 向從廣州抵港的航班旅客派發健康通告咭；及 - 加長「沙士」熱線電話運作時間。 • 香港醫院管理局啟動黃色應變警示。 • 深圳檢驗檢疫局加強對出境旅客的檢疫查檢。
28-12-2003	----	• 北京、上海、武漢、南京等省市對來自廣州的旅客作體溫測試。 • 新加坡及意大利對來自廣州的旅客進行健康查詢和體溫測試。
29-12-2003	• 病人甲病情好轉但仍未達出院的標準。	• 世衞專家到廣州協助病毒檢驗及預防工作。
30-12-2003	• 北京及世衞專家仍未能確定病人甲是否屬綜合症個案。	• 中國衞生部及世衞決定將病人甲的病毒樣本送往三間實驗室作進一步檢驗。
31-12-2003	• 病人乙往越秀區第一人民醫院求診後須留院接受治療。	• 香港政府與旅遊業界開會，介紹政府預防傳染病的最新措施，並討論業界應如何配合政府措施。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5-1-2004	• 病人甲被證實為綜合症個案。	• 廣東省省政府決定在 1 月 10 日前銷毀近 10 000 隻果子貍，並關閉野生動物交易市場。 • 廣州市疾病控制中心副主任王鳴否認廣州出現第二個綜合症疑似個案。 • 世衛認為病人甲只屬個別病例，故不會向廣東省發出旅遊警告。 • 香港政府成立監察系統，要求醫院和私家醫生向衞生署提交在病發前十日曾前往廣東的肺炎病人的資料，作個案追蹤及分析。
6-1-2004	----	• 台灣當局要求大陸、香港和澳門旅客申報有否在十日內進食野味，或與野生動物接觸。 • 海南省開始禁止出售、屠宰及進食果子貍。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7-1-2004	• 中國衛生部確定病人乙為綜合症疑似個案。 • 無線電視三名員工,往廣州採訪綜合症後出現發燒等徵狀，被送入瑪麗醫院。 ➧ 一名 40 歲男子(病人丁)開始出現發熱、咽痛、鼻塞、乏力等症狀(這是中國衛生部於 1 月 31 日公布之最新證實個案)。	----
8-1-2004	• 病人乙被轉送入廣州市第八人民醫院。 • 病人乙連續七日體溫正常。 • 病人甲出院。	• 廣東省衛生廳通知香港衛生署綜合症疑似個案。 • 港府召開跨部門小組會議，同意加強多項措施： - 漁護署繼續監察綜合症冠狀病毒出現在本地野生動物的情況； - 食環署提醒食肆，香港已禁止入口貍貓及貍貓肉；及 - 食環署特別為貨櫃處理區進行滅鼠運動。 • 再有世衛專家到廣州進行考察工作。 • 北京禁止銷售、屠宰及食用果子貍。 • 山西省五千頭果子貍受監控。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9-1-2004	• 無線電視三名員工證實沒有感染綜合症。 • 一名 35 歲男子(病人丙)於一月初連續七天發燒，有肺炎徵狀，被送往廣州市第八人民醫院。	• 廣東省衛生廳將綜合症疑似個案上報中國衛生部。 • 香港海洋公園啟動第一級警示措施，在園內派發口罩予遊客。
10-1-2004	----	•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楊永強表示當局會在未來三周的感染綜合症高危期加強防禦工作。 • 馬來西亞政府規定港人在入境時須量度體溫及填寫健康申報表。
11-1-2004	----	• 廣東省衛生廳通知香港衛生署綜合症疑似個案。 • 香港政府實行措施： - 緊密與私營醫療機構合作，將最新的資訊載於政府網頁上；及 - 提醒公、私營醫療機構，要注意執行感染控制措施，發現有關疾病的個案應即時呈報衛生署。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12-1-2004	• 中國衛生部確定病人丙為綜合症疑似個案。	----
13-1-2004	➢ 病人丁到廣州醫學院附一院門診就診。	• 中國防非典檢疫指揮部兼國家檢疫局衛生檢疫組組長李長江指示口岸人員要做到不讓有類似綜合症徵狀的病人離境。 • 美國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呼籲美國人如果到中國旅行，應避免到販賣野生動物的市場，也不要接觸果子貍等野生動物。 • 香港衛生署共收到 119 宗曾到廣東省的肺炎病例呈報。
14-1-2004	➢ 病人丁被斷定有肺炎。	----
15-1-2004	• 廣州市第八人民醫院院長唐小平表示，病人乙及病人丙均可在春節前出院。	----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16-1-2004	• 廣東省衛生廳副廳長王智瓊表示，三個綜合症病人與去年同類病人的情況相比，是次病人呈現出病人病情不重、傳染力不強、沒有明確流行病學源頭等三大特點。 • 病人乙出院。 ⏩ 病人丁因發高燒再到廣州醫學院附一院，就診後須留院接受治療。	• 世衛專家指果子貍應是冠狀病毒帶菌者，但未能肯定果子貍身上的冠狀病毒如何傳染人。 • 廣東省當局決定，永久禁售及飼養果子貍。
17-1-2004	• 病人乙及病人丙被證實為綜合症個案。	----
19-1-2004	⏩ 世衛人員與內地專家組成的聯合小組發表聲明，表示至今仍未能發現導致病人甲及病人丙患病的成因。至於病人乙，有力的環境證據顯示，她是因接觸花面貍而受感染。	----
21-1-2004	⏩ 病人丙出院。	----
24-1-2004	⏩ 病人丁被廣州市專家組診斷為綜合症疑似個案。	----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25-1-2004	➢ 病人丁被廣東省專家組診斷為綜合症證實個案。	----
26-1-2004	➢ 中國衛生部接獲廣東省衛生廳報告病人丁個案。	----
27-1-2004	➢ 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對病人丁病例標本複檢結果未能確定他是否屬綜合症個案。	➢ 病人丁病例標本送世衛網絡實驗室複核。
30-1-2004	➢ 病人丁被證實為綜合症個案。	➢ 中國衛生部將綜合症證實個案通知世衛。
31-1-2004	➢ 中國衛生部證實病人丁已於日前治愈出院。	➢ 世衛就中國處理病人丁個案的發現、治療及通報等事項提出關注，世衛認為，及早偵察、迅速隔離及即時通報個案，對控制任何傳染病至為重要。 ➢ 廣東省衛生廳通知香港衛生署綜合症證實個案。 ➢ 香港衛生署重申，政府會嚴格執行各項對抗綜合症的公共衛生措施。

日期	個案進程	有關機構的反應/相應措施
1-2-2004	----	➢ 香港衞生署署長林秉恩在出席國際傳染病會議時被問及粵政府在最新綜合症個案確診後第6日才通報香港是否屬於延誤，他解釋，這個最新綜合症個案並不容易診斷，在快速及血清抗體測試結果不脗合，又不能成功種菌的情況下，粵政府有需要多花幾天時間進行測試，故不能以此指責兩地通報有問題。
2-2-2004	----	➢ 廣東省衞生廳副廳長王智瓊接受記者專訪時表示：「由於廣東第四例沙士病人（病人丁）前期檢驗報告一直呈陰性，省專家組到患者出院時才檢查出沙士，然後再送至北京、香港等地複檢，待有結果後才公布，因此，廣東並非像外界所說般瞞報沙士疫情。」
6-2-2004	➢ 中國衞生部表示，由 2003 年 12 月至今天，除廣東省累計報告 4 個綜合症證實個案外，全國其他省份未有綜合症證實或疑似個案報告。	----

參考資料

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04）[互聯網] 網址:http:www.info.gov.hk [2004 年 1 月及 2 月下載]。

2. 中國衛生部（2004）[互聯網] 網址: http://www.moh.gov.cn [2004 年 1 月及 2 月下載]。

3. 慧科訊業有限公司電子剪報服務（2004）[互聯網] 網址: http://legcoes.wisenews.net/ [2004 年 1 月及 2 月下載]。

4. 世界衛生組織（2004）[互聯網] 網址: http://www.who.int [2004 年 1 月及 2 月下載]。

李志輝
2004 年 2 月 6 日
電話: 2869 9343

資料便覽為立法會議員及其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資料便覽作為上述意見。資料便覽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資料便覽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